西安市信访局（汇总）

2025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合理保障重点支出的情况

十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西安市信访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局级。市信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信访工作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

2.负责处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和市级信访部门的来信、来访和网上投诉；督促检查依法逐级走访和视频接访制度的落实。

3.负责向市委、市政府反映群众在信访活动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完善有关政策、法规的建议。

4.负责国家信访局、省信访局和中央、省、市领导批示信访事项的立案、交办、督办工作，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按规定做好信访复查、复核工作。

5.综合协调处理“三跨”（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三分离”（人、事、户分离）和重大疑难信访事项。

6.负责西安户籍进京信访人员的劝返工作，负责中、省驻西安单位有关信访问题的属地管理工作。

7.健全完善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研判机制，分析评估信访风险。

8.负责全市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对群众进行宣传解

释和思想疏导，提供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

9.负责派驻市信访接待中心机构和人员的管理、服务和日常考核工作。

10.综合协调和指导全市信访工作，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建议。

11.负责全市信访工作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工作，对违反信访工作纪律的行为提出处理建议。

12.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内设9个处室，分别为办公室、组织人事处、权益保障处、综合指导处、接待一处、接待二处、来信投诉处、驻京信访处、督查处。

局下设1个事业单位为西安市信访服务中心，处级建制，经费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经费未单独核算。

机关党的机构按照党章规定设置机关党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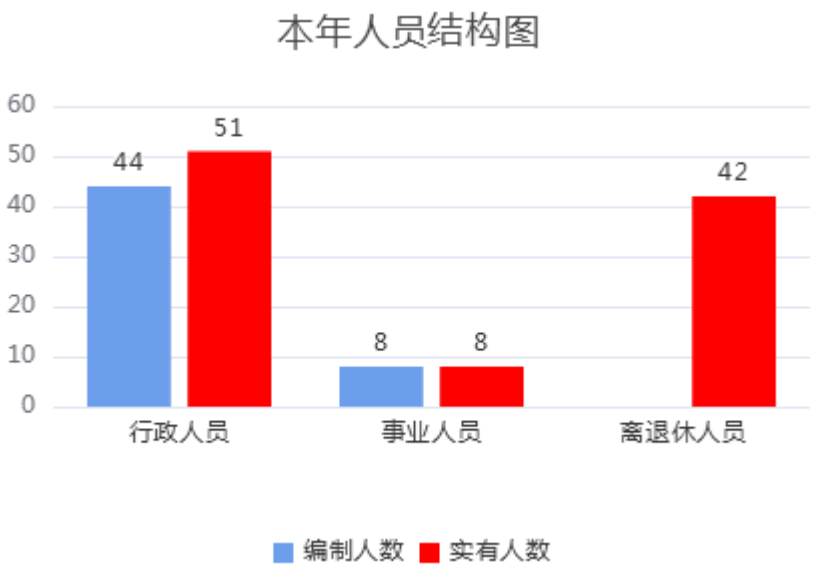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5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所属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信访局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5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52人，其中行政编制44人、事业编制8人；实有人员59人，其中行政51人、事业8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42人。 2名行政工勤不占编。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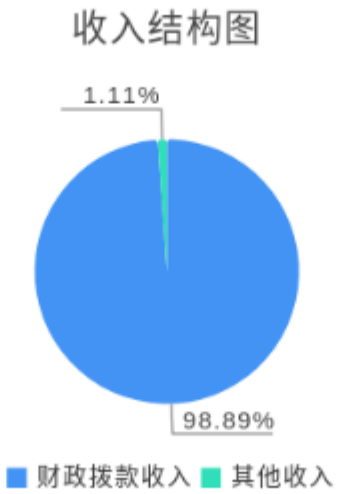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701.6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8.69万元，增长0.3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新增专项工作经费，上年无此项预算；2.人员工资调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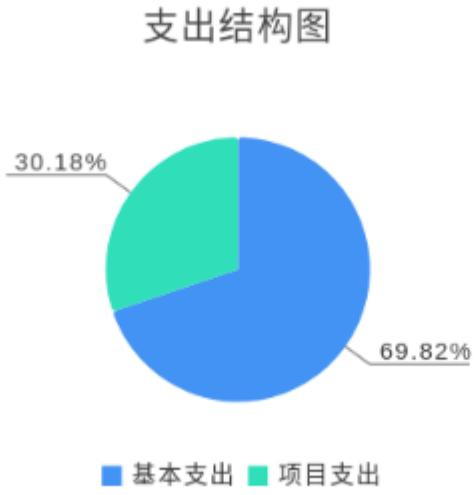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701.6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71.75万元，占98.89%；其他收入29.94万元，占1.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701.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86.36万元，占69.82%；项目支出815.33万元，占30.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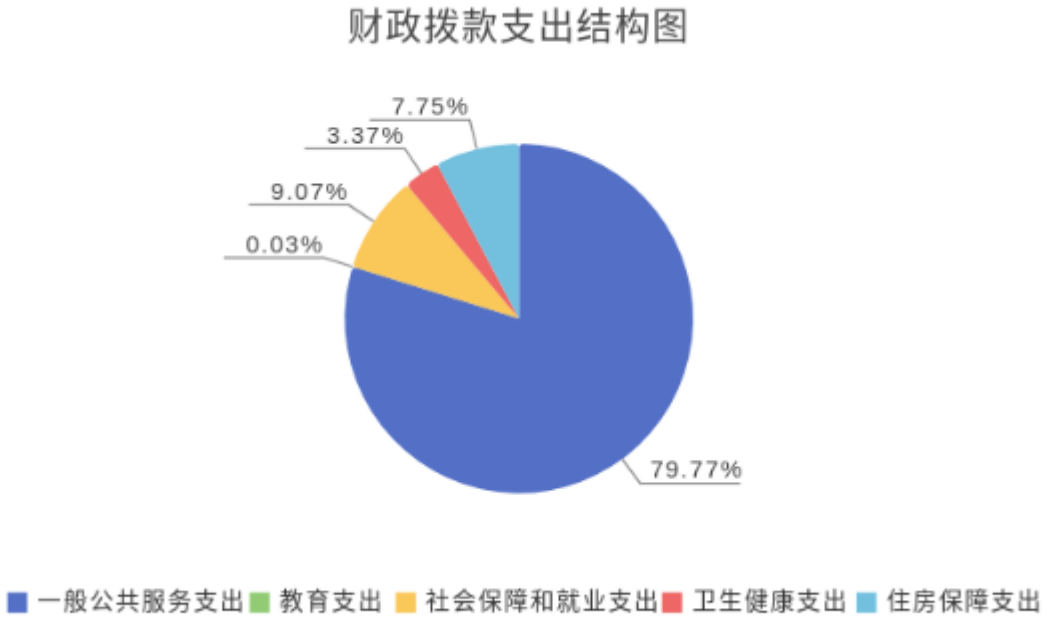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671.7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1.25万元，下降0.7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1.过紧日子，压减项目一般性支出；2.中省信访补助资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693.20万元，支出决算2,671.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8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1.25万元，下降0.7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1.过紧日子，压减项目一般性支出；2.中省信访补助资金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331.46万元，支出决算1,345.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年初预算822万元，支出决算785.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5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1.过紧日子，压减项目一般性支出；2.中省信访补助资金减少。

3.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12.20万元，支出决算0.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三公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28.60万元，支出决算28.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正常偏差。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30.76万元，支出决算133.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0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在职人员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65.38万元，支出决算79.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7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1.在职人员增加；2.人员工资调标。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1.69万元，支出决算0.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退休调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43.22万元，支出决算42.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正常偏差。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46.76万元，支出决算47.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19.90万元，支出决算115.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7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退休调出。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91.23万元，支出决算91.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86.3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743.8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

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142.5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0.14万元，支出决算10.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减“三公”经费开支。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9.44万元，支出决算9.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车辆加油维修过桥过路等费用。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70万元，支出决算0.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70万元。主要是外地市信访局来我局交流学习信访工作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5个，来宾47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0.74万元，支出决算0.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1.压减“三公”经费开支；2.临时重大任务导致预算经费未开支。主要用于：业务培训及政治教育辅导。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42.5万元，支出决算142.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7.29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压减一般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371.5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8.0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43.49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71.5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5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严格按照预算管理要求，规范使用项目资金，聚焦信访主责主业，全力保障信访接待、矛盾化解、驻京劝返、督查督办、法治化建设、信访接待中心运转及重大活动信访保障等重点工作开展。各项预算项目执行到位，资金使用合规高效，有力支撑了全市信访工作提质增效、创新发展。年度预算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均按计划完成，项目实施效果显著，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面实现了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4，全年预算数2701.69万元，全年执行数2701.6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是始终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领导，将党的领导贯穿信访工作谋

划、推进、落实全过程，政治引领作用充分彰显。二是主动担当先行示范使命，高标准完成中省巡视期间信访保障工作，西安信访工作影响力持续提升。三是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依法依规办理群众信访事项，群众合理诉求得到有效解决，合法权益得到有力维护。四是聚焦全市高质量发展大局，全力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隐患，有效维护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五是深化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全面强化矛盾纠纷源头治理、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紧盯重点领域、重点问题，全力推动信访突出问题有效化解，各项工作取得扎实成效。问题及原因：1.预算绩效管理精细化程度不足；2.资金使用效益需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1.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提升预算执行质效；2.强化成本管控，提升资金资产使用效益。

西安市信访局（汇总）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信访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保履职	**机关人员经费、公用经费**	完成	1866.2	1866.2	0	1886.36	1886.36	0	—	######	—
	信访事务	群众来访和来信、网上投诉受理;负责向市委、市政府反映群众建议、意见和问题，提出建议；完善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完善信访分析研判机制，评估信访风险；信访条例宣传培训，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工作；信访事项督查和落实，综合协调	完成	392	392	0	398.61	368.67	29.94	—	######	—
	运转服务	**市信访接待中心运行、物业管理、保安服务、人员办公、信访岗位津贴、委托咨询服务等工作**	基本完成	435	435	0	416.72	416.72	0	—	95.80%	—
	金额合计			2693.2	2693.2	0	2701.69	2671.75	29.94	10	######	7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合理安排预算资金，保障信访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开展，有效处理群众诉求，维护社会稳定和谐，提升信访工作水平，更好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我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扎实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科学统筹预算资金，高效保障机关运转与信访业务开展，规范办理各类群众诉求，全力化解矛盾风险，有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信访工作质效和服务群众水平得到全面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	基本支出经费（万元/年）;信访事务专项 业务经费支出（万元/年);运转服务专项 业务经费支出（万元/年）				1866.2;392;435		1886.36；398.61；416.72	10	7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受理信访事项数量（件次/年）				≥20000		65076	12	12	
		质量指标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95%		100%	6	6	
			信访事项按期答复率				≥95%		100%	6	6	
			受理申请复查复核信访事项按期答复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办结时限（日）				≦60		≦6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信访矛盾化解成效及能力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访工作长效机制建立健全持续影响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事项处理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4**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其他履职专项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815.33万元，全年执行数815.3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市信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落实《信访工作条例》，持续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扎实推进矛盾源头排查、信访积案攻坚化解。全年受理信访事项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按期答复率均达到100%，事项办理时限控制在60日以内；信访矛盾化解成效稳步提升，信访长效机制持续完善，群众满意度保持在95%以上，有力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保障社会大局稳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设定较为粗放。下一步改进措施：规范编制预算，提升绩效目标设置水平。

市级西安市信访局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西安市信访局</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西安市信访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西安市信访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827</td><td>815.33</td><td>815.33</td><td>10</td><td>100%</td><td colspan="2">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827</td><td>815.33</td><td>815.33</td><td>—</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全面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扎实开展矛盾纠纷源头排查化解，规范群众来信、来访、网上信访事项办理流程。持续压实信访工作责任，防范化解各类信访风险隐患，建强信访干部队伍，依法高效处置群众诉求，切实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服务全市高质量发展。</td><td colspan="5">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市信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落实《信访工作条例》，持续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扎实推进矛盾源头排查、信访积案攻坚化解。全年受理信访事项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按期答复率均达到100%，事项办理时限控制在60日以内；信访矛盾化解成效稳步提升，信访长效机制持续完善，群众满意度保持在95%以上，有力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保障社会大局稳定。</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10分）</td><td>经济成本</td><td colspan="2">信访事务专项 业务经费支出（万元/年);运转服务专项 业务经费支出（万元/年）</td><td>392;435</td><td>398.61;416.72</td><td>10</td><td>8</td><td>压减一般性支出</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40分）</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受理信访事项数量（件次/年）</td><td>≥20000</td><td>65076</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信访事项按期答复率</td><td>≥95%</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信访事项办结时限（日）</td><td>≦60</td><td>≦6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30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信访矛盾化解成效及能力</td><td>较上年提高</td><td>较上年提高</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信访工作长效机制建立健全持续影响</td><td>长期</td><td>长期</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信访事项处理群众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7">总分</td><td>100</td><td>98</td><td></td></tr>
</table>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合理保障重点支出的情况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中省巡视期间信访保障、案件处置、信访专项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行政运行(项)，2025年度决算数为1,345.90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50.38%，主要用于单位行政运转、中省巡视期间信访保障、驻京信访工作、特殊疑难信访等方面问题事务。

十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西安市信访局（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7615362。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	收入决算表		
表3	支出决算表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信访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71.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161.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0.74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29.9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42.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0.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7.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01.69	本年支出合计	57	2,701.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701.69	总计	60	2,701.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信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01.69	2,671.75					29.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1.22	2,131.28					29.94
20140	信访事务	2,161.22	2,131.28					29.94
2014001	行政运行	1,345.90	1,345.90					
2014004	信访业务	815.33	785.39					29.94
205	教育支出	0.74	0.74					
20508	进修及培训	0.74	0.74					
2050803	培训支出	0.74	0.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44	242.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1.45	241.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45	28.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43	133.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57	79.5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9	0.9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9	0.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10	90.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10	90.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74	42.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36	47.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18	207.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18	207.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96	115.96					
2210203	购房补贴	91.23	91.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信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01.69	1,886.36	815.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1.22	1,345.90	815.33			
20140	信访事务	2,161.22	1,345.90	815.33			
2014001	行政运行	1,345.90	1,345.90				
2014004	信访业务	815.33		815.33			
205	教育支出	0.74	0.74				
20508	进修及培训	0.74	0.74				
2050803	培训支出	0.74	0.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44	242.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1.45	241.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45	28.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43	133.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57	79.5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9	0.9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9	0.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10	90.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10	90.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74	42.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36	47.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18	207.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18	207.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96	115.96				
2210203	购房补贴	91.23	91.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信访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71.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131.28	2,131.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0.74	0.7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2.44	242.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0.10	90.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7.18	207.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71.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71.75	2,671.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2,671.75	合计	64	2,671.75	2,671.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信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71.75	1,886.36	785.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31.28	1,345.90	785.39
20140	信访事务	2,131.28	1,345.90	785.39
2014001	行政运行	1,345.90	1,345.90	
2014004	信访业务	785.39		785.39
205	教育支出	0.74	0.74	
20508	进修及培训	0.74	0.74	
2050803	培训支出	0.74	0.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44	242.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1.45	241.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45	28.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43	133.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57	79.5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9	0.9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9	0.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10	90.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10	90.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74	42.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36	47.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18	207.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18	207.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96	115.96	
2210203	购房补贴	91.23	91.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信访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7.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3.21	30201	办公费	8.1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29.31	30202	印刷费	1.5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89.95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0.6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3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4.99	30206	电费	8.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6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3.43	30207	邮电费	1.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9.57	30208	取暖费	8.4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36	30211	差旅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5.96	30213	维修(护)费	1.33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0.21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5	30216	培训费	0.7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9.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2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36	30226	劳务费	1.1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1.9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2.9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4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7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3			
人员经费合计		1,743.86	公用经费合计					142.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信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信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信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0.14		9.44		9.44	0.70		0.74
决算数	10.14		9.44		9.44	0.70		0.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西安市信访局
部门整体支出2025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依据《西安市信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得分94分，自评等级优秀。

二、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

西安市信访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局级。

市信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领导。

(1)贯彻执行信访工作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

(2)负责处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和市级信访部门的来信、来访和网上投诉；督促检查依法逐级走访和视频接访制度的落实。

(3)负责向市委、市政府反映群众在信访活动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完善有关政策、法规的建议。

(4)负责国家信访局、省信访局和中央、省、市领导批示信访事项的立案、交办、督办工作，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按规定做好信访复查、复核工作。

(5)综合协调处理“三跨”（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三分离”（人、事、户分离）和重大疑难信访事项。

(6)负责西安户籍进京信访人员的劝返工作，负责中、省驻西安单位有关信访问题的属地管理工作。

(7)健全完善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研判机制，分析评估信访风险。

(8)负责全市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对群众进行宣传解释和思想疏导，提供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

(9)负责派驻市信访接待中心机构和人员的管理、服务和日常考核工作。

(10)综合协调和指导全市信访工作，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建议。

(11)负责全市信访工作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工作，对违反信访工作纪律的行为提出处理建议。

(12)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机构情况

内设9个处室，分别为办公室、组织人事处、权益保障处、综合指导处、接待一处、接待二处、来信投诉处、驻京信访处、督查处。

局下设1个事业单位为西安市信访服务中心，处级建制，经费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经费未单独核算。

机关党的机构按照党章规定设置机关党委。

3．人员情况

截至2025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2 人，其中行政编制44人、全额事业编制 8人。

实有人员122人，其中：行政51人、事业8人、离休1人、退休41人、编外聘用人员21人。

4.资产情况

2025年末部门资产总额2712.0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净值）2711.05万元、流动资产0.98万元。资产配置合理、管理规范，能够有效保障部门履职需求。

(二)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依法依规办理群众来信来访，及时回应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规范信访办理流程，提升信访工作质效，全力防范化解信访风险隐患，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努力实现信访办理规范化、矛盾化解源头化、服务群众精准化，确保全年信访工作平稳有序、成效显著。

(三)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5年，我局严格遵循市财政局关于预算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坚决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三保”（保工

资、保基本运行、保重点任务）优先原则，以精细化管理职能部门履职效能提升。

1.强化预算统筹，严控支出边界。坚持从严从紧、能省则省，科学编制全口径部门综合预算。严控一般性支出，大力精简会议、培训、差旅等公务活动，强化“三公”经费全流程管理，确保财政资源向主责主业倾斜，以低成本实现高保障。

2.规范流程管理，筑牢内控防线。完善各项财务规章制度，严格执行票据审核与支付程序，严把支出关口。推动局内部控制体系提质增效，牢固树立 “无预算不支出、无绩效不列项”的刚性意识，确保每一笔资金都花在刀刃上、用出高效率。

3.保障履职到位，实现效能最大化。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确保资金使用合规透明。全力保障人员薪酬福利、社保缴纳及机关办公秩序稳定，以优质经费支撑市信访接待中心高效运转。同时，精准保障中省巡视等重大专项信访保障任务，做到经费保障到位、业务运转顺畅、服务群众优质，为全市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总体要求，坚持“讲政治、讲规矩、讲效能”相结合，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做到目标科学、监控有力、评价规范，为部门履职提供了坚实的财政保障。

1.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强化指标体系建设

紧密结合信访工作职能特点，坚持“目标可量化、过程可监控、结果可评价”原则，通过对信访接待量、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按期答复率、事项办理时限、群众满意度等关键指标的量化设置，使绩效目标更精准、更贴合业务实际，为年度预算执行和绩效评价提供了清晰依据。

2.实施双监控管理，确保预算执行平稳

建立健全预算执行全过程监控机制，对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实行 “双监控”。定期跟踪分析信访件办理数量、办结质量、经费使用结构及项目推进情况，及时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通过预警提醒、动态调整和督促督办，有效避免了执行滞后，确保全年预算执行平稳有序、资金使用合规高效。

3.健全组织领导体系，压实管理责任

成立由主要领导牵头、分管领导负责、各处室具体落实的预算绩效管理评价领导小组，形成“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处室落实到个人”的工作格局。

其中，预算绩效评价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主任：李春才），主要负责预算绩效目标审核、监控、评价及综合协调；监督评价办公室设在局机关党委纪检委（主任：范小海），负责对预算执行、资金使用及绩效落实情况进行监督问责。

通过明确责任链条、细化业务环节、系统分析风险点，实现了绩效管理与监督评价的有机融合，确保各项制度落细落实

，全面提升了预算绩效管理的规范化、制度化水平。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西安市信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得分94分，自评等级优秀。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5年本部门年初预算2693.2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93.20万元），调整预算2701.69万元，当年预算执行2701.69万元。

1.2025年度预算情况

2025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93.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1866.2万元、专项业务经费支出827万元；年中增加调整预算8.49万元，调整后预算2701.69万元。

2025年我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三公”经费总预算12万元，含公务接待2万元，公车运维费10万元，无因公出国（境）费，无公务用车购置。政府采购预算共371.5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28.0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343.4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0万元。

2.2025年度决算情况

2025年决算收入2701.6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71.75万元，非财政拨款（其他）收入29.94万元；决算支出2701.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86.36万元（包含人员经费1746.68万元、日常公用经费139.68万元），项目支出815.33万元。

2025年我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三公”经费决算支出10.14万元，含公务接待0.70万元，公车运维费9.44万元，无因公出国（境）费，无公务用车购置。

政府采购决算支出371.5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28.0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343.4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0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一是始终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领导，将党的领导贯穿信访工作谋划、推进、落实全过程，政治引领作用充分彰显。二是主动担当先行示范使命，高标准完成中省巡视期间信访保障工作，西安信访工作影响力持续提升。三是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依法依规办理群众信访事项，群众合理诉求得到有效解决，合法权益得到有力维护。四是聚焦全市高质量发展大局，全力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隐患，有效维护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五是深化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全面强化矛盾纠纷源头治理、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紧盯重点领域、重点问题，全力推动信访突出问题有效化解，各项工作取得扎实成效。

(二)履职效果情况。

2025年，全市信访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扎实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用心用情办理联动巡视信访案件，全力控增量、减存量、防变量，全市信访形势总体平稳、信访秩序持续向好。顺利完成中省联动巡视信访保障，做到了“大事不出、小事也没出”，得到了中央巡视组、省信访联席会议、省信联办的高度肯定。圆满完成“9·3”阅兵、中省联动巡视等重大会议、重要活动信访安全保障任务，实现了“三个不发生”的工作目标。市信访局副局长段淑娟被国家信访局评为全国“最美信访干部”。

(三)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全年服务对象对信访接待态度、事项办理效率、问题反馈及时性整体认可较高，未发生因服务不到位引发的负面评价或有效投诉。针对群众提出的意见建议，均及时梳理整改，不断提升信访服务质效。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预算管理要求，规范使用项目资金，聚焦信访主责主业，全力保障信访接待、矛盾化解、驻京劝返、督查督办、法治化建设、信访接待中心运转及重大活动信访保障等

重点工作开展。各项预算项目执行到位，资金使用合规高效，有力支撑了全市信访工作提质增效、创新发展。年度预算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均按计划完成，项目实施效果显著，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面实现了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五、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局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总体成效显著，但在绩效管理、财务服务效能和资金使用效益等方面仍存在不足：

1. 预算绩效管理精细化程度不足

部分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量化指标偏少、定性指标偏多，导致绩效评价结果难以精准量化；部分经费支出预算执行进度偏慢，存在“重分配、轻跟踪”情况。

2. 财务服务效能与支撑作用有待强化

财务报销、资金拨付等流程仍有优化空间，部分业务办理周期较长；财务数据分析不够深入，未能为部门决策提供精准的财务支撑，财务服务的绩效产出不明显。

3. 资金使用效益需提升

部分公用经费支出结构不够合理，一般性支出压减不够彻底；部分资产使用效率不高，存在闲置、浪费情况，资金和资产使用的综合效益未达预期目的。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1.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提升预算执行质效

细化完善绩效指标体系，结合财务工作实际，为各预算项目制定可量化、可考核的指标，确保绩效评价有据可依；建立预算执行全过程监控机制，定期通报预算执行进度，对滞后项目及时预警、督促整改，提高预算完成率。

2. 优化财务服务流程，强化决策支撑作用

转变财务工作模式，从“核算型”向“管理型、服务型”转变，定期编制财务分析报告，为部门业务开展、经费管控、决策制定提供精准数据支撑；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主动对接业务部门，解答财务疑问、指导规范操作，提升业务部门财务合规意识和工作效率。

3. 强化成本管控，提升资金资产使用效益

严格执行厉行节约要求，优化公用经费支出结构，严控一般性支出，推行经费使用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性价比；规范资产采购、登记、使用、盘点、处置流程，定期开展资产清查，盘活闲置资产，实现资产保值增值。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局按照年初目标和市委、市政府要求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履职成效显著，自评等级为优秀。同时依据实际调研和综合分析，评价组认为我局已创造性完成多项重点信访工作任务，信访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水平持续提升，年度预决算均按规定时限和要求公开公示。下一步，我局将以此次绩效自评为

契机，持续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强化问题整改落实，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和财务管理水平，推动全市信访工作有序、高效地开展，为西安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提供坚强保障。